海关总署2003年第46号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 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32/2021\_2022\_\_E6\_B5\_B7\_E 5 85 B3 E6 80 BB E7 c27 32453.htm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 署2003年 第4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,截止2003年8 月7日,实施钢铁产品最终保障措施项下适用全球配额的冷轧 普薄板(带)(税号:72091510,72091590,72091610 , 72091690 , 72091710 , 72091790 , 72091810 , 72091890 ,72092500 ,72092600 ,72092700 ,72092800 ,72099000 )的 进口量已达到给定的第二阶段配额总量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海关总署2003年第32号公告的规定,自2003年8月8日起, 对申报进口适用全球配额的国家(地区)的冷轧普薄板(带 )按照20.6%的加征关税税率加征关税。 对于进口配额到量后 不加征特别关税的冷轧普薄板(带)(税号:72091510.10 , 72091590.10 , 72091610.10 , 72091690.10 , 72091710.10 , 72091790.10 , 72091810.10 , 72091890.10 , 72092700.10 , 72099000.10),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、中华人民共 和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3年第41号公告的规定办理。 特此公告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 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